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4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共享单车出行招募项目招募公告

本项目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4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共享单车出行招募项目，项目编号：GXTFZB-2024-TT-06019，招募人为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项目已具备招募条件，现委托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进行公开招募，有意向的供应商可前来参与。

1、项目概况与招募内容

1.1项目名称：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4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共享单车出行招募项目。

1.2项目背景：因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内共享单车出行业务发展需要，现面向社会招募共享单车出行业务运营服务商，协助招募人在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发展共享单车出行业务。

1.3项目目的：按照铁塔能源业务经营拓展要求，充分发挥自身在行业、技术、产品、服务等方面的优势，与铁塔能源广西分公司进行深度合作，共同完成共享单车在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内的用户发展、运营维护等共享单车业务。

同时，通过合作运营的模式，实现共享单车业务的持续性经营，促进出行业务良性发展，并且实现风险共同承担，实现双赢。招募人根据该招募项目的收入情况，采取合作分成的模式，最终分成比例以招募人的相关制度进行公平分享。

1.4标包划分：本项目不划分标包。

1.5招募内容：本次招募服务类型、招募数量、入围有效期如下：

序号	招募服务类型	招募数量（家）	入围有效期
1	运营服务	1	合同签订之日起3年

注：

（1）招募有效期内，如入围服务商有主动退出、考核退出和强制退出等情形导致入围服务商数量减少的，招募人可根据需求补充新的入围服务商，新入围服务商服务有效期截止时间与原入围服务商一致。

（2）如入围服务商有主动退出、考核退出和强制退出等情形的，原入围服务商排序根据入围时的排名自动补充更新排序，新入围服务商的排序根据入围的排名替补所空缺的排序。

1.5招募服务内容：负责发展和维系铁塔出行客户，包括但不限于日常运营（包含点位选址、电表报建、电费缴纳、车辆维修及调度），市场推广，巡检管理，应急处置等，要求运营团队不低于8人；负责资源关系获取和维系工作等服务（具体详见技术规范书）。

注：本次招募不确定项目预算，入围服务商根据自身优势提高月度的日均车收入。

1.6入围原则：

（1）评审小组根据申请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进行排名，推荐综合得分排名第一名的申请人为入围服务商候选人。如综合得分相同的，则业绩得分高者排名优先；如业绩得分相同的，则注册资本高者优先；如以上全部相同的，由评审委员会不记名投票表决（少数服从多数）。

（2）招募人最终确定入围服务商候选人为入围服务商。

1.7 商务技术要求：商务要求详见第四章合同条款，技术要求详见第五章技术规范书，同时招募人有权根据实际需求在每次招募进行调整。

★2、申请人资格要求

（1）申请人须认同能源公司的文化和合作模式，愿意按照协议要求接受和配合能源公司的管理和指导。须提供有效的招募声明函，具体要求详见招募文件第六章“招募声明函”。

（2）申请人须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含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或依法登记注册的组织，合法运作并独立于招募人和代理机构。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明、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其他有效证明文件。

（3）申请人须承诺为本项目开具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申请人自2021年1月1日至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至少具备1份共享单车项目业绩经验。

（5）申请人须为本项目投入至少8名运营人员。

（6）申请人未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禁止交易企业名单”的。

(7) 申请人未被列入中国铁塔【全国级/广西壮族自治区分公司】“合作单位黑名单”的。

3、招募文件的获取

3.1 招募文件获取时间:2024年6月25日至2024年6月26日, 招募文件每套售价¥300元, 售后不退。招募文件如需邮寄, 需要以书面形式通知代理机构, 并另加邮费每套¥50元。招募代理机构在收款后1日内寄出。

3.2 招募文件现金购买方式:

购买招募文件地点: 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89号中国通信服务大楼5楼。

购买招募文件联系人: 蒙女士 电话: 0771-2419331 电子邮箱: gxtfzb@163.com

3.3 银行转账购买方式: 转账时备注“GXTFZB-2024-TT-06019项目文件费”, 转账后将下列文件发至gxtfzb@163.com。

(1) 资质材料(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盖章扫描件; (2) 法人代表证明书及法人授权书盖章扫描件; (3) 银行转账底单扫描件; (4) 招募文件购买登记表盖章扫描件。

代理机构银行开户信息:

户名: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招标中心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大学路支行

账号: 45050160485100001383-0003

获取招募文件注意事项: 文件费未在本项目招募文件获取时间内到账的或未在本项目招募文件获取时间内发送报名邮件的视为报名不成功, 不得参加本项目招标。由于银行系统原因导致逾期到账或邮件系统原因导致报名邮件逾期发送或未发送成功的风险由潜在招募申请人自行承担。

3.4 未购买招募文件的申请人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招募的资格。

4、招募申请文件的递交

4.1 递交纸质申请文件截止时间: 2024年6月28日12时00分(北京时间)。

4.2 递交纸质申请文件地址: 广西南宁市金湖北路52-1号东方曼哈顿2003。

4.3 出现以下情形时, 招标人不予接收招募申请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招募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招募文件的。

5、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在中国铁塔在线商务平台(<http://www.tower.com.cn/>)、中国铁塔电子采购平台(<https://ebid.chinatowercom.cn>)、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6、联系方式

招募人: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招募人地址: 广西南宁市枫林路15号

代理机构: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地址: 广西南宁市西乡塘区大学东路89号

项目负责人: 李忠瑞/牟光鹏/韦月秀

联系人1: 黄晨希 电话: 18978968032 电子邮箱: hcx6000@163.com

联系人2: 李忠瑞 电话: 18249996428 电子邮件: 18249996428@163.com

报名联系人: 蒙女士 电话: 0771-2419331 电子邮箱: gxtfzb@163.com

招标公告附件1：资质材料（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其他有效证明文件）盖章扫描件，格式自拟。

招标公告附件2：法人代表证明书

法人代表证明书

申请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申请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XX年 月 日

注：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

企业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

本人（姓名）系（申请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以我方名义购买（项目名称）招募文件，该授权代理人作出的所有承诺说明，我单位均予认可并承担全部责任。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反面

申请人名称: 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 (签字或签章)

日期: 20XX年 月 日

招标公告附件3: 银行转账底单扫描件

注: 提供银行转账的电子回执单, 格式自拟。

招标公告附件4: 招募文件购买登记表

招募文件购买登记表	
项目编号	GXTFZB-2024-TT-06019
项目名称	铁塔能源有限公司广西分公司2024年桂林电子科技大学花江校区共享单车出行招募项目
代理机构	广西壮族自治区通信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文件售价	¥300元
付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现金 <input type="checkbox"/> 转账
购买文件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联系人邮箱	
购买日期	
购买人签名	